



联合国



Distr.
GENERAL

安全理事会

S/19902

25 May 1988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1988年5月25日

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

给秘书长的信

奉我国政府指示，并按照我1988年5月19日关于伊拉克政权于1988年5月17日和18日向伊朗村庄使用化学武器一事的第283号信件(S/19892)，谨提请你注意下列进一步情报。

1988年5月17日，巴奈市附近的几座村庄：日利、秋曼、杰拉苏达、马尔塔赫和吉瓦鲁德遭到化学炸弹袭击。这些攻击使用了芥子气，造成260人伤亡。

同一天，西阿塞拜疆的巴尔察纳巴德和比诺希两座村庄也遭到化学炸弹袭击。攻击使用了氰化物和芥子气，使得5人殉难，100人受伤。

1988年5月18日，对内伊村的袭击造成12名平民殉难，150人受伤。这次攻击共投下12枚芥子气炸弹和11枚氰化物炸弹。

谨请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。

代理常驻代表

大使

穆罕默德·贾法尔·马哈拉蒂(签名)